附件2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11010522T000001375409-大学生村官、选调生、乡村振兴协理员经费					
主管部门	北京市朝阳区平房乡人民政府			实施单位	北京市朝阳区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
	年度资金总额	0	171.511732	171.511732	**10**	100%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0	171.511732	171.511732	—	100%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
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实际完成情况
	进一步规范乡村振兴协理员管理，强化基层干部人才队伍建设，打造一批扎根农村的公共管理服务人才队伍，助推乡村振兴。	规范乡村振兴协理员管理，强化队伍建设，按时足额发放乡村、奖金、津贴及缴纳社保公积金根农村的公共管理服务人才队伍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绩效指标性质		绩效度量单位		分值	得分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≥		人		15	15
		质量指标		定性		其他		15	15
		时效指标		≤		月		15	15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	≤		万		15	15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定性		其他		20	2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≥		%		10	10
总分								**100**	100

平房乡人民政府
得分
10
—
—
—
化基层干部人才振兴协理员工资金，打造一批扎五，助推乡村振
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无
无
无
无
无
无